

篇名：決勝千里

這是中國唐朝末年，一個不平凡的午後。
明明是個愜意的冬日上午，但天色罕見的陰沉起來，雨絲一滴滴的不停落下，彷彿努力的要將戰場上的血腥沖洗乾淨。可那泥濘裡令人不忍直視的殘肢、斷裂的兵器，還有少數生還的士兵的哀嚎、哪是一場雨能抹去的呢？一切都顯得徒勞無功。

蕭銘伏在一具尚有餘溫的屍體旁，那曾是他並肩作戰的戰友，現在卻再也不能跟他說話了。他渾身泥水與鮮血混雜，已分不清是自己的還是別人的。他的手指顫抖地摸向腰間的刀柄，卻只摸到一截斷裂的劍身。他們敗了，他這名將軍所帶領的軍隊潰不成軍。他昔日所服侍的錦繡輝煌的國家，如今只剩這等狼狽景象。

遠處，敵軍的旗幟仍在風雨中獵獵作響，冷冽的、勝利的號角聲穿透雨幕，步步逼近。蕭銘咬緊牙關，翻身而起，卻發現自己雙腿發軟，口乾舌燥，彷彿這具身體已經不再屬於自己。他深吸一口氣，拖著殘破的身軀，踉蹌地爬上馬，向著不知通往何處的荒野逃去。

失去了皇帝，曾經華麗的宮殿、樸實的村鎮在他身後只剩下冒著黑煙的廢墟。這亂世，似乎已經沒有屬於他的歸宿了。

不知過了多久，敵方的吆喝聲漸漸遠去，追兵似乎跟丟了！又過了大約幾個時辰的時間，馬的喘息聲變得沉重，腳步在無情的碎石沙地逐漸踉蹌。蕭銘的意識也漸漸模糊，視線所及之處，天地茫茫，皆是一片蒼白。他不知道自己逃到了何處，砂石平地漸漸遠去、取而代之的是兩側高聳的山林。只記得這是一條從未走過的山路，兩側的雪松被風壓彎，風聲在他的耳邊呼呼的吹、他的心跳隨著這個陌生的地方也撲通撲通的狂跳。

突然，馬失前蹄，猛地向前一躍，蕭銘猝不及防地摔下，連著碎石樹枝一起滾進了一道陡峭的山谷。寒意瞬間滲透進他的骨血，幸好，厚重的落葉替他保回了一條性命。他努力撐起身子，卻發現四周霧氣氤氳，彷彿進入了一個與世隔絕的秘境。前方不遠處，有一座孤立的木屋，規模比皇帝的皇宮小太多了，但是確實一種截然不同的氣勢。門前松柏傲然挺立，門楣之上懸著一塊舊匾，依稀可見「抱劍山房」四個字、帶給人一種不真實、但又吸引人的神秘氛圍，讓蕭銘不自主的想知道這棟建築的主人是誰。

「此地……何人居？」蕭銘低聲喃喃，步履蹣跚地走上前，帶著緊張卻好奇的心情，輕輕叩上厚實的木門。

已有銹跡的門扉未鎖，微微一震，緩緩開啟。屋內，一名身著素衣的男子正臨窗而坐，燈火映照在他清瘦的側臉上，風雪似乎未曾打擾他的安然。他細細的鳳眼、輕柔卻又犀利的落在蕭銘身上，緩緩地開口道：

「你來得，比我預想的要早些。」

蕭銘渾身一震，腦中驟然一片空白。

這是誰？他竟然……早已知道自己會來？

外頭的風雪拍打著門扉，屋內燈火微晃，沈策輕輕合上手中的竹簡，抬眼看向蕭銘，語氣平靜卻帶著某種深不可測的意味。

「我知道你會來，因為這亂世，終究需要一個願意逆風而行的人。」

在沈策的幫助下，蕭銘歲月無聲，山中彷彿不知世事變遷。蕭銘原以為自己只是暫時躲避，卻沒想到在這座「抱劍山房」裡度過了數年歲月。

那位素衣男子，名喚沈策，曾是唐朝密謀府的軍師，有著不輸歷史上的各個軍師的計謀、策略，卻在朝政腐敗、宦官專權的動盪中選擇退隱。起初，蕭銘不過是個敗軍之將，滿腔憤恨卻無計可施。然而，在沈策的指點下，他開始明白，戰爭從來不只是武勇，而是對時機、人心與局勢的精準拿捏。

「你可知兵法之道？」

沈策常在雪夜裡提筆作圖，隨手在竹簡上畫下陣勢推演，讓蕭銘破解。蕭銘曾認為兵法無非是排兵布陣，但沈策卻笑道：

「兵無常勢，水無常形。善戰者，當識人心勝於識刀劍。」

他教蕭銘如何以少勝多，如何布下疑陣，甚至如何在局勢不利時，利用敵軍的驕傲與慾望反制之。他傳授唐軍舊日的戰術，同時也從歷代戰爭中尋找靈活應變的機會。許多年後，蕭銘終於能在棋盤上與沈策對弈，甚至偶有勝機。

「你的時機到了。」

某日，沈策將一枚雕刻著玄鳥紋的令牌放入蕭銘掌中，輕聲道：「舊唐未滅，仍有忠臣潛伏，等待歸來之人。」

冬日風雪，再度覆滿蕭銘歸來的土地。

他曾狼狽逃亡，如今卻帶著數百殘軍，在軍師沈策的指點下，早已在敵軍的營帳之外悄然佈下埋伏。這些人，是舊唐的餘黨，是仍信奉唐室的遺民。他們的刀劍已蒙塵多年，他們的盔甲早已鏽蝕，可當蕭銘舉起沈策所授的軍令，所有人都毫不猶豫地跪下，聲聲呼喊：

「誓復大唐！」

敵軍在滅掉蕭銘的國家後、局勢一直處於有利狀態，自恃勝券在握，營中守備鬆懈，哪知這一夜，火光四起，萬箭齊發。蕭銘精心策劃，以奇襲之法攻破敵軍糧道，逼得對方腹背受敵。當敵軍統帥察覺不對時，蕭銘早已率軍奪回舊都，斬殺叛軍，立下大旗。

當晨曦破開雲層，血與雪交融，染紅了天地。蕭銘披甲立於城樓之上，望著那面久違的唐軍旗幟在風中獵獵作響。

——沈策，這一戰多虧了你的決勝千里，我們贏了。

然而，當夜，當蕭銘獨自站在書案前，翻開當年沈策留下的竹簡時，才驚然發現——那一夜，他推門而入時，沈策口中那句「你來得，比我預想的要早些」，並非巧言妙語，而是事先預見。

因為，在竹簡的最後一頁，筆跡蒼勁地寫著——「此子天命歸來，必破強敵，復興唐室。」

評語

本文以小說形式書寫，別出心裁，值得鼓勵。全篇用詞練達多古風，前半段寫人物之境遇，狼狽頹靡的氣氛，令人有身臨其境之感。後半段雖論及決勝千里的關鍵在時機、人心與局勢，可惜缺乏故事細節，若能更多著墨凸顯「決勝千里」之意更佳。